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2493)

218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5年6月17日上午9時整假桃園市中壢區東園路57號(中壢工業區服務中心)舉行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討論事項：1.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二)報告事項：1.一〇四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三)承認事項：1.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四)選舉事項：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五)討論事項：2.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263,205,997元，每股配發新台幣2.3元。
- 三、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就業禁止案，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本案時補充之。
- 四、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5月1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七、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3聯：貴親至股東如親至股東會請於此聯簽章後席

10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05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時間：105年6月17日上午9時整 地點：桃園市中壢區東園路57號 (中壢工業區服務中心)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出席簽到卡	
中國信託蓋章處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服務通知

- 一、紀念品(陶瓷刀具組)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5年5月17日至6月8日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
- 三、徵求場所自105年5月17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2493查詢。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5年6月17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 蘇勝義 2. 彭玉鳳	董事被選舉人： 1. 蘇勝義 2. 喬鴻培 3. 蘇文博 4. 邵錦富 5. 陳明道 監察人被選舉人： 1. 陳昱瑞 2. 陳平助	本著穩健踏實、誠信經營之原則及理念： 1. 確保公司之永續經營、監督負責公司經營之管理階層。 2. 提高公司核心價值，創造股東之最大利益。 3. 持續改善品質提升客戶之滿意度。 4. 維護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 5. 遵循各項法令規章。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2號1樓 電話：(02) 2381-6288 2.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台北市懷寧街42之1號1樓（村豐機車行） 電話：(02) 2381-8001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捷運大安站6號出口） 電話：(02) 2501-5529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5號 電話：(03) 426-0715 台中市南區正義街133巷2之1號 電話：(04) 2287-2837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近仁愛街王品旁） 電話：(07) 237-9898 3.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電話：(02) 2388-8750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9號(柯達照相館-中影店) 電話：(02) 2256-3116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大鐘錶斜對面) 電話：(04) 2203-9343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電話：(06) 214-137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電話：(07) 311-8641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之委託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218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款扣除，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發。(其中掛號郵費及支票處理費合計29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揚博
印鑑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5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冊) 700 局號 帳號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2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218 揚博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 ☐ 贊成 (2) ☐ 反對 (3) ☐ 棄權 2.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 ☐ 承認 (2) ☐ 反對 (3) ☐ 棄權 3.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1) ☐ 承認 (2) ☐ 反對 (3) ☐ 棄權 4. 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 5. 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 (1) ☐ 贊成 (2) ☐ 反對 (3) ☐ 棄權 6.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或系統分機號碼	或系統分機號碼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